

国中欣认证检测有限公司电子公文

GZX 函〔2025〕016 号

关于“庐江县青枝油茶种植专业合作社”有机产品认证证书暂停的通知

庐江县青枝油茶种植专业合作社：

我司依据《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九条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认证机构应当在 15 日内暂停认证证书，认证证书暂停期为 1 至 3 个月，并对外公布：(一)未按照规定使用认证证书或者认证标志的；(二)获证产品的生产、加工、销售等活动或者管理体系不符合认证要求，且经认证机构评估在暂停期限内能够采取有效纠正或者纠正措施的；(三)其他需要暂停认证证书的情形。贵公司以下证书被暂停，请即日起暂停该证书和标志的使用和相关宣传，并于暂停期限 2025 年 12 月 03 日前采取有效纠正或者纠正措施。

证书编号：671OP2500013

发证日期：2025 年 01 月 07 日

认证范围：油茶（油茶籽）的种植、包装、标识、贮藏、运输、销售

注册地址：庐江县泥河镇月形村古塘组

国中欣认证检测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22 日